**心得**

這次作業對我來說難度不太高，但還是學到了很多。我其實從大一開始便有自學程式設計，但C#的涉獵不深，這次作業讓我深深體會到我從過去到現在對城市掌握度的進步，不只是在寫的速度，還有架構整個邏輯框架和防呆等等等結構性的設計上，都比之前好了很多。然而我還是有很多不足的地方，這次我又用了一個以前沒有用過的資料型別List<string>，其實概念還是蠻好理解的，就像字面上的意思：List of string，不過在進行存取的時候還是有很多眉角，取得length的方式和一般string不同，而是用Count來取得。另外，也發現這種物件組成的List其實用foreach 來遍歷的話程式碼也會簡單不少，不過因為這次作業有程式內容的要求，所以我還是用雙層for迴圈寫了。除此之外還有很多的API我都並不知道，而那些經過優化的API會大大降低我寫程式的難度。如這次在我作業中占很重要角色的Regular expression (正則表示法, Regex)，他是一個利用簡單語法來實作一些對於需要對應字串及、內容、格式等等不同要求的一種語法，在進行比對的時候非常好用。他的API很輕鬆地解決了我從html文字海當中選取數字並作比對的困難，如果沒有Regex我真的不知道怎麼處理。另外，我為了打開網頁資料並擷取，有用了一個網路上討論區的程式片段，也從中學到了一些東西，比如使用類別可以在一個小小的snippet中使用，後面就捨棄等等。程式設計真的是一條~~不歸路~~深遠的學問阿~~